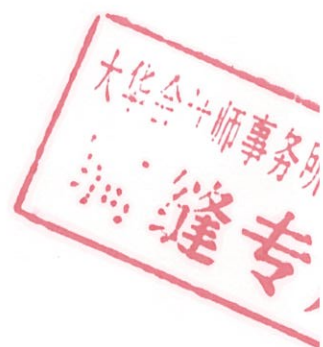


关于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的相关事项
之
专项核查说明

大华核字[2022]00951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552032347
报告名称：	关于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的相关事项之 专项核查说明
报告文号：	大华核字[2022]009517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6 月 29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6 月 28 日
签字人员：	胡红康(310000060153)， 王腾飞(110101480823)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的相关事项
之
专项核查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专项核查说明	1-17

关于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的相关事项之 专项核查说明

大华核字[2022]009517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的要求，我们对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软科技”、“上市公司”、“公司”）涉及的相关财务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就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本所仅对华软科技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2]0089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华软科技 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非本所审计，本所在本专项核查说明中不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数据发表意见，仅对 2021 年度数据发表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华软科技 2019 年度、2020 年度出具了“容诚审字（2020）第 351ZA002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容诚审字（2021）第 210Z008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相关财务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出具了容诚专字[2022]210Z0186 号专项报告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数据发表了意见。

一、公司近三年规范运作情况，是否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

外担保等情形。

2021 年度：

1、核查情况说明

本所对华软科技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8911 号），并对华软科技 2021 年度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进行鉴证，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大华核字[2022]007564 号）。本所同时通过查看华软科技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年初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的相关公告，获取华软科技出具的相关说明，查询中国证监会网站、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华软科技 2021 年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华软科技 2021 年度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违规资金占用及违规对外担保情形。

2019 年度、2020 年度：

容诚专字[2022]210Z0186 号：“（一）核查华软科技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规范运作情况，是否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

1、对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的违规资金占用的核查

我们对华软科技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容诚专字（2020）第 210Z0032 号”、“容诚专字（2021）第 210Z0056 号”，并登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网站进行查询。

2、对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的违规对外担保的核查

我们对华软科技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0）第 351ZA002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容诚审字（2021）第 210Z008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登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网站进行查询。

3、核查结论

经检查,华软科技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

二、公司近三年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2021 年度:

1、2021 年度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

华软科技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经本所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2]008911 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业绩真实、会计处理合规。

2、2021 年度的收入成本情况

2021 年,华软科技主营业务包括化学品销售及贸易业务、融资租赁及保理业务、移动设备贸易业务。

华软科技 2021 年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	3,942,318,263.57
营业成本	3,607,865,333.06
利润总额	-210,460,210.75
净利润	-216,926,838.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760,801.12

华软科技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676.08 万元,较 2020 年度由盈转亏,主要为 2021 年度,华软科技公司对合

并范围内的资产组进行了分析梳理，对商誉及出现了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900.38 万元，北京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商誉减值准备 21,226.82 万元。

3、对公司收入执行的程序

(1) 了解、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复核重要条款，评价华软科技收入确认方式和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选取样本，检查收入确认涉及的出库单、产品运输单、客户验收单、销售发票、合同订单等支持性证据。

(4) 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应收账款或预收账款余额及本期交易额。选取样本，对本年度重大客户进行电话访谈，核实交易的性质及其真实性；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执行截止测试程序，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4、对公司成本执行的审计程序

(1) 了解、评价管理层与成本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采购合同，复核重要条款，评价公司成本核算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3) 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应付账款或预付款项余额及本期交易额。

(4) 结合收入截止性测试，审核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成本情况；

(5) 结合毛利率分析，总体复核成本金额的合理性。

5、核查结论

经检查，华软科技公司 2021 年度重大交易及其会计处理，未发现华软科技公司存在虚构交易、虚构利润的情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2019 年度、2020 年度：

容诚专字[2022]210Z0186 号：“（二）复核华软科技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重大交易及其会计处理，关注是否存在虚构交易、虚构利润；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1、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的收入成本情况

本次交易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化学品生产销售及贸易、软件开发等，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273,939.01	263,502.60
营业利润	4,121.61	-14,343.17
利润总额	5,963.67	-27,102.60
净利润	4,776.92	-30,617.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7.59	-31,400.28

我们通过查阅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了解上市公司收入成本确认政策，比较并分析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收入及净利润波动的原因，并核查了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的重大交易及其会计处理。

华软科技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7.59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加 110.63%，主要系三个原因：

（1）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北京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得赛化学”），增加 2020 年度净利润 2,516.37 万元。

（2）2019 年度，由于 2 家持续亏损的全资子公司南通市纳百园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百园”）、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港化工”）处于非

持续经营状态，需采用公允价值与成本孰低的基础编制财务报表，产生清算损失 12,898.58 万元。2020 年度，由于纳百园及润港化工被有序关停及处置，两家子公司营业利润较 2019 年度减少亏损 6,872.12 万元。上述事项合计影响 2020 年度营业利润较 2019 年度增加 19,770.70 万元。

(3) 2019 年度，华软科技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资产组进行了分析梳理，对商誉及出现了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130.01 万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73.15 万元，福建省力菲克药业有限公司商誉减值准备 1,969.08 万元，合计 5,872.24 万元。

2、对公司收入执行的程序

(1) 了解、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复核重要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和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选取样本，检查收入确认涉及的出库单、产品运输单、客户验收单、销售发票、合同订单等支持性证据。对于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软件开发业务，选取样本，执行检查经客户盖章认可的项目进度信息表的程序；

(4) 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应收账款或预收账款余额及本期交易额。选取样本，对本年度重大客户进行电话访谈，核实交易的性质及其真实性；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执行截止测试程序，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3、对公司成本执行的审计程序

(1) 了解、评价管理层与成本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采购合同，复核重要条款，评价公司成本核算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3) 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应付账款或预付款项余额及本期交易额。

(4) 结合收入截止性测试，审核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成本情况；

(5) 结合毛利率分析，总体复核成本金额的合理性。

4、核查结论

经检查华软科技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重大交易及其会计处理，未发现华软科技公司存在虚构交易、虚构利润的情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三、复核华软科技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关注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2021 年度：

1、华软科技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和关联往来情况如下：

2021 年度，华软科技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相关的规章制度，并已按照该等规章制度及法律法规要求执行了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上市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华软科技 2021 年度的关联交易及关联往来情况如下：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福建省力菲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87.17
合计		1,487.17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福建省力菲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892.04
舞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0,932.74
八大处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1,681.41

天津中晶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65,407.08
合计		259,913.27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
苏州正济药业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舞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90,000,000.00	2020/01/01	2021/11/06	是
舞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7,000,000.00	2018/07/03	2021/07/31	是
舞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26,000,000.00	2018/06/21	2021/06/30	是
舞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2018/6/21	2021/06/30	是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入金额	偿还金额
舞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北京申得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280,000.00	5,280,000.00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377,933.67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①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度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正济药业有限公司	9,934,685.81	3,978,592.90
	天津中晶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36,960.00	2,739.20

②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度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福建省力菲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9,509.15
其他应付款	舞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2,847.39
	苏州正济药业有限公司	2,118,627.69
预收款项	福建省力菲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4,305.3

2、关联方交易的核查程序

(1) 获取关联方关系与关联方交易清单，了解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关系的性质、发生交易的类型、定价政策和交易目的；

(2) 检查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发生业务的真实性、合法性，对发生的关联方大额业务往来记录进行抽查，并核查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3、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华软科技 2021 年度不存关联交易定价不公允或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2019 年度、2020 年度：

容诚专字[2022]210Z0186 号：“（三）复核华软科技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关注是否存在虚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1、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清单及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华软科技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相关的规章制度，并已按照该等规章制度及法律法规要求执行了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履行了相应

的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上市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报告，华软科技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的关联交易及关联往来情况如下：

(1) 关联方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华软资本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附属企业
CHINASOFTCAPITALLIMITED	原实际控制人附属企业
北京中技华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实际控制人附属企业
华软金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附属企业
山东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附属企业
八大处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力菲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自然人股东控制的公司
无锡嘉维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法人股东
苏州正济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拥有或控制的其他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2) 关联交易

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况

单位：万元

关 联 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福建省力菲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93	6.7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 联 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福建省力菲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9.15	6.97

②关联方往来余额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省力菲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76	0.75	8.27	0.17
应收账款	苏州正济药业有限公司	199.46	3.99	297.59	5.95
其他应收款	华软金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202.95	572.32	23,167.79	1,390.07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华软知识产权投资有限公司	-	-	5,800.00	348.00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福建省力菲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23	1.86
应付账款	苏州正济药业有限公司	7.75	6.85
其他应付款	舞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153.07
其他应付款	八大处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3,500.00
其他应付款	CHINASOFTCAPITALLIMITED	-	13.37
其他应付款	山东华软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018.00
其他应付款	无锡嘉维信科技有限公司	-	22.00

2、关联方交易的核查程序

（1）获取关联方关系与关联方交易清单，了解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关系的性质、发生交易的类型、定价政策和交易目的；

（2）检查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发生业务的真实性、合法性，对发生的关联方大额业务往来记录进行抽查，并核查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3、核查结论

经检查华软科技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未发现通过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况。”

四、复核华软科技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复核华软科技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应收账款、存货、商誉等计提减值的情况以及其依据是否充分。

2021 年度：

1、2021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形

华软科技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在首次执行日，华软科技选择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此外，华软科技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具体如下：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后 2021 年 01 月 01 日列报金额
使用权资产		40,186,409.90	40,186,409.90
长期待摊费用	30,154,467.07	-245,430.00	29,909,037.07
资产合计	30,154,467.07	39,940,979.90	70,095,446.97
租赁负债		27,059,697.46	27,059,697.46
一年内到期的其 他非流动负债		12,881,282.44	12,881,282.44
负债合计		39,940,979.90	39,940,979.90

说明：上表中资产、负责合计仅指受影响的相关报表项目的合计数。

2、2021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情况

我们复核了华软科技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以及 2021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华软科技制定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华软科技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2021 年度计提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预期信用损失	10,011,931.23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9,195,887.7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9,003,787.47
商誉减值损失	212,268,176.69
合计	300,479,783.16

（1）坏账损失

华软科技 2021 年度计提的坏账损失为 10,011,931.23 元，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未发生变更，上市公司不存在大幅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2）存货跌价损失

华软科技期末存货余额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资产负债表日华软科技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1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9,195,887.77 元。计提金额较大主要系期末将库龄在 5 年以上且无法判断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华软科技 2021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9,003,787.47 元，计提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焚烧炉（高温裂解炉）出现减值迹象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4）商誉减值情况

华软科技 2021 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12,268,176.69 元，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北京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受宏观经济形势及疫情的持续影响，叠加汇率波动、海运费大幅涨价等不利因素影响，部分产品出口受阻，现金流或经营利润持续恶化或明显低于形成商誉时的预期，未能实现承诺的业绩，商誉减值迹象明显，经测试对商誉计提 212,268,176.69 元减值准备。

3、对预期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的核查

(1) 针对预期信用损失，评价公司管理层制定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获取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表，检查账龄、逾期情况等关键信息，并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2) 针对存货跌价损失，了解并评价与存货相关的生产与仓储循环内部控制，执行了存货监盘程序，检查了存货的数量及状况；获取了公司的存货跌价损失计算表并评估复核了相关参数的合理性；

(3) 针对长期资产及商誉减值事项，检查了公司管理层对减值迹象的识别过程；评价了管理层聘请的评估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对管理层及其聘请的评估机构测试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评估中的假设、评估方法和关键参数等进行复核；并重新计算管理层计提的减值金额。

4、核查结论

经检查华软科技公司 2021 年度，除了按财政部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外，未发现华软科技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也未有会计差错更正。

经检查华软科技公司 2021 年度应收账款、存货、商誉等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及华软科技所处的市场环境及实际情况，未发现通过大幅计提不当减值来调节利润的情况。

基于执行以上核查程序的结论，我们未发现华软科技公司 2021 年度存在影响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的事项。

2019 年度、2020 年度：

容诚专字[2022]210Z0186 号：“（四）复核华软科技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复核华软科技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应收账款、存货、商誉等计提减值的情况以及其依据是否充分。

1、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形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财会【2017】22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于 2019 年发布了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和财会【2019】1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公司根据准则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列报进行相应的变更和调整。

除以上变更外，华软科技公司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2、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情况

我们复核了华软科技公司制定的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以及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华软科技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自身实际情况，华软科技公司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及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因计提减值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预期信用损失	-169.92	3,879.55
存货跌价损失	-679.52	-1,152.6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3,130.0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773.15
商誉减值损失	-	-1,969.08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162.33	-162.33

（1）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占应收

账款的比例分别为 9.89%、11.01%。坏账准备余额（预期信用损失）占应收账款比例稳定，华软科技公司不存在应收账款大幅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占应收账款的比例分别为 21.72%、10.87%。坏账准备余额占其他应收款比例上升，主要系因 2020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的奥得赛化学存在较为大额的 100%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项、拉高了华软科技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的整体比例所致。

（2）华软科技公司存货期末主要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12.12%，15.45%，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占比稳定，华软科技公司不存在其他大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

（3）华软科技 2019 年度部分资产出现减值迹象的基础上，聘请了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 2 家评估公司对出现了减值迹象的化工分部内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参考中锋咨报字（2020）第 90005 号、中锋咨报字（2020）第 90009 号、中锋咨报字（2020）第 90010 号、苏中资评报字(2020)第 9000 号、苏中资评报字（2020）第 9014 号等评估报告的减值测试结果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及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并有序关停及处置了纳百元、润港化工等子公司。故 2020 年度相关资产未有进一步减值。

（4）华软科技每年末均会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其中倍升互联资产组相关商誉于 2019 年末、2020 年末经测试均未发生减值。2019 年末华软科技公司聘请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力菲克药业有限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并根据中锋评报字（2020）第 01020 号评估报告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969.08 万元。2020 年末华软科技公司聘请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奥得赛化学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根据中水致远评报字[2021]第 010089 号评估报告，2020 年末奥得赛化学相关商誉未见减值。

3、对预期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的核查

（1）针对预期信用损失，评价公司管理层制定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获取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表，检查账龄、逾

期情况等关键信息，并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2) 针对存货跌价损失，了解并评价与存货相关的生产与仓储循环内部控制，执行了存货监盘程序，检查了存货的数量及状况；获取了公司的存货跌价损失计算表并评估复核了相关参数的合理性；

(3) 针对长期资产及商誉减值事项，检查了公司管理层对减值迹象的识别过程；评价了管理层聘请的评估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对管理层及其聘请的评估机构测试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评估中的假设、评估方法和关键参数等进行复核；并重新计算管理层计提的减值金额。

4、核查结论

经检查华软科技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除了按财政部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外，未发现华软科技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也未有会计差错更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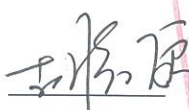
经检查华软科技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应收账款、存货、商誉等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及华软科技所处的市场环境及实际情况，未发现通过大幅计提不当减值来调节利润的情况。

基于执行以上核查程序的结论，我们未发现华软科技公司 2019 年至 2020 年间存在影响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的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红康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腾飞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